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46/L.15  
16 October 1991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OCT 16 1991

UNION

第四十六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89

《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和发展宣言》中议定的国际发展合作承诺和政策的实施

阿根廷、玻利维亚、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巴拉圭、秘鲁和乌拉圭：决议草案

发展中国家间区域经济一体化

大会，

回顾其1990年5月1日第S-18/3号决议，该决议的附件载有《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和发展宣言》，

又回顾其1990年12月21日第45/199号决议宣布联合国第四个发展十年，

还回顾其关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1990年12月21日第45/203号决议，其中请理事会密切注意与经济一体化过程有关的事态发展和问题，特别是那些对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和发展产生重大冲击的事态发展和问题，

念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1991年6月25日第91/10号决定<sup>1</sup>，其中决定发展中国家间区域一体化问题应包括在各个区域方案的具体分析领域之列，

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1年7月26日第1991/52号决议，其中鼓励区域间合作以促进国际贸易，

确信发展中国家间的区域经济一体化同促进增长和发展之间的联系，并确信需要促进国际社会各成员之间的进一步经济合作，

注意到发展中国家所采取的促进它们有效率和有竞争能力地参加当今世界经济的经济政策措施，

回顾已经议定的区域倡议在具体时间范围内并在明确界定的目标下推动经济一体化过程，

意识到必须协调国际一级措施，以保证切实和有效率地促进鼓励区域经济一体化从而发展中国家间经济一体化的行动，

确认必须支持除其他外，编写研究报告和执行措施以促进贸易，协调有关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和法律制度，以及必须探讨一体化过程中经济上可能必须进行的工业再度转变过程的技术方面，

1. 指出发展中国家间一体化对整个国际社会、特别是对加强发展中国家的增长和社会经济发展十分重要；

2. 决定促进发展中国家间区域经济一体化的活动应列入联合国系统1992-1993两年期经济及社会活动方案预算的经济合作促进发展部和区域委员会各款内并位居方案一级；

3. 决定将发展中国家区域经济一体化列入在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上将予审查的1992-1997年中期计划内；

---

<sup>1</sup>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91年，补编第13号》(E/1991/34)。

4. 请各区域委员会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一起致力查明、拟订和实施促进经济一体化的具体项目,并把它们提交给双边捐助者、区域开发银行和金融机构审议;
  5. 请各国支持这些倡议;
  6.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出本决议的实施进度报告。
-